

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3 年中央财政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103-休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实施单位	103001-休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17.00	15.75	15.75	10	100.00%	10.00	
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17.00	15.75	15.75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, 更好地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。			海阳镇组织实施万全村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新开工 24 套, 完成货币化安置 21 户; 万安镇组织实施车田桥西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, 在新安花园小区新建 48 套安置房, 因土地指标未落实, 未能开工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2023 年棚户区改造新开工目标任务数	≤93 户	24 户	10	10	
	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20	20	
		时效指标	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	=100%	100%	10	10	
		成本指标	住房保障补助金额	=17 万元	15.75 万元	10	1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不适用		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城镇居民住房条件	进一步改善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	无	达成预期指标	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城镇居民住房条件改善持续性	长久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	≥85%	95%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